

漯河职业技术学院全链路商业数据建模
应用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漯采公开采购-2026-40



HENANXINFEI

采 购 人：漯河职业技术学院
代理机构：河南信飞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六年六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1. 总 则	19
1.1 项目概况	19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9
1.3 采购范围、合同履行期限和质量要求	19
1.4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9
1.5 费用承担	19
1.6 保密	19
1.7 语言文字	20
1.8 计量单位	20
1.9 踏勘现场（不组织）	20
1.10 采购预备会	20
1.11 分包	20
2、采购文件	20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20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	20
2.3 采购文件的修改	21
2.4 采购文件的解释	21
3、投标文件	21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21
3.2 投标报价	22
3.3 投标有效期	22
3.4 投标保证金	22
3.5 资格审查资料	22
3.6 备选投标方案	23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23
4、响应	23
5、开标	23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24
5.2 开标程序	24
6、评标	24
6.1 评标委员会	24
6.2 评标原则	24
6.3 评标	24
7、合同授予	24
7.1 中标公告	24
7.2 采购任务取消	25
7.3 中标通知书	25
8、重新招标	26
9、纪律和监督	26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26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6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6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7
9.5 质疑投诉	27
10、信用记录	28
11、政府采购政策	29
12、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9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0
第四章 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34
第五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4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1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52
二、投标函	54
三、开标一览表	55
四、投标分项报价表	56
五、货物说明一览表	57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58
七、商务条款偏离表	60
八、投标产品技术证明文件	61
九、售后服务计划、技术培训计划	62
十、资格证明文件	63
十一、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67
十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68
十三、投标承诺函	69
十四、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7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漯河职业技术学院全链路商业数据建模应用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s://ggzy.luohe.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年7月21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漯采公开采购-2026-40

2、项目名称：漯河职业技术学院全链路商业数据建模应用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1092200.00 元

最高限价：10922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Z20260022101	漯河职业技术学院全链路商业数据建模应用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1092200.00	10922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全链路商业数据建模应用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建设项目（详见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

5.2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试运行等）；

5.3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4 质保期：三年；

5.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地方及相关行业现行质量标准，且满足采购人需求。

5.6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至质保期结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注：以下材料投标人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投标人在中标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者近期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三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6）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查询范围（投标人）。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查询时间为自公告发布之日后）。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投标人，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投标人任职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 年 07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7 月 07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s://ggzy.luohe.gov.cn>）；

3. 方式：有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后，持 CA 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等，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07 月 21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07 月 2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ggzy.luohe.gov.cn/bidweb/>），投标人无需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3. “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及“远程不见面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4.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其他网站转载仅供参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5. 代理费用的收取

收取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收费标准向中标人收取。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漯河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河南省漯河市源汇区大学路 123 号

联系人：王老师

电话：0395-2616103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信飞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漯河市郾城区昆仑路沙北总部经济中心办公楼3楼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513954200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漯河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河南省漯河市源汇区大学路123号 联系人：王老师 电话：0395-2616103
1.1.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信飞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漯河市郾城区昆仑路沙北总部经济中心办公楼3楼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5139542000
1.1.4	项目名称	漯河职业技术学院全链路商业数据建模应用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1.1.5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3.1	采购内容	全链路商业数据建模应用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建设项目（详见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
1.3.2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至质保期结束。
1.3.3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地方及相关行业现行质量标准，且满足采购人需求
1.3.4	质保期	三年
1.4.1	投标人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注：以下材料投标人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投标人在中标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者近期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三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6)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查询范围（投标人）。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查询时间为自公告发布之日后）。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投标人，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投标人任职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采购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0 日前

1.10.3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luohe.gov.cn/ ）”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1	分包	不允许（本项目所含零星改造及装修装饰工程除外，该类内容可按第 12.11条执行）
2.1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材料	采购文件的修改、澄清及补充文件（如有）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6年 07 月 2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3.3.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	根据豫财购[2019] 4 号文规定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响应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签章要求 （1）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投标人单位的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的CA 印章。 若有委托代理人的，且委托代理人没有 CA 锁，则投标文件需上传有手写签名的扫描件。
4.1.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收。
4.2.1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5.2	开标程序	见采购文件开标程序（见总则 5.2 条）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专家评委 5 人 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依法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 名
7.1.2	中标公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该项目所发采购公告网络上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1 个工作日。
7.3	中标通知书领取	中标公示期结束，5 个工作日之内中标人未领取中标通知书的视为放弃。
7.5.1	签订合同	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 30 日历天内须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视为放弃，承担违约责任和采购人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9.5.1	质疑投诉	一、投标人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 二、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采购程序环节分为：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
11.5	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企业扶持、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 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通知》（财库〔2022〕19 号）规定，本项目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审过程中不予认可。中标人如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均为工业（制造业）。所属行业界定标准参考《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有效证明材料，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予认可。 4、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 5、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投标人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6、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财库〔2019〕18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投标人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
--	---

		描件，否则视为主动放弃被优先采购的权利。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在同等条件下属于优先采购范围（优先采购指当出现排名并列情况时，优先采购投标报价低的，投标报价也相同的优先采购技术部分得分高的，技术部分得分还相同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合计金额占自身投标报价比例大的，当比例也相同时，由采购人抽签决定优先顺序）。 7、招标文件中凡有进入国家强制认证（CCC 认证）产品目录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通过 CCC 认证，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8、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 号文件要求，各潜在投标人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投标货物中，如有涉及到安全操作系统产品、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安全路由器产品、安全审计产品、安全数据库系统产品、反垃圾邮件产品、防火墙产品、入侵检测系统产品、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产品、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网站恢复产品、智能卡 cos 产品时，则所投涉及到上述货物的产品必须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11.5	节能清单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提供证明材料）。 2. 所投产品已列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必须提供通过国家 3C 认证的有关证明材料(提供证明材料)。 注：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 A02052305 空调机组 ★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 A020609 镇流器 ★ A0206180203 空调机 ★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 A020910 电视设备 ★ A020911 视频设备 ★ A060805 便器 ★ A060806 水嘴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招标文件货物需求如有上述产品，投标人投报产品应当取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文件无效。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2.1	知识产权	构成本采购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采购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2.2	同义词语	构成采购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采购需求”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项目采购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2.3	监督	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12.4	解释权	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采购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项目采购阶段的规定，按采购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2.5	合同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12.6	货物技术证明文件	1、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提供相应的货物技术证明文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特别说明：各项技术证明文件应扫描附在投标文件中。 2、所投设备均应提供配置明细表并且配置明细表中的所有配件必须是唯一的，不得有选择性配置，所提供配件必须是正规厂家生产的原装正品。如果对投标设备的标准配置或配件有更换或调整的，必须提供原生产家的变更和调整确认材料,提供的设备配件应单独列出其技术性能、标准、产地、生产厂家及享受何种保修服务。 3、投标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专业标准等相关标准。
12.7	最高限价	大写：壹佰零玖万贰仟贰佰元整 小写：1092200.00元 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12.8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收取方式：由中标人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公司支付中标服务费。 收取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规定执行）文规定。
12.9	验收	1、到货初验 1.1 核对清单：设备型号、数量、配置需与招标文件及分项报价表完全一致，附带出厂合格证、保修卡、原厂证明。 1.2 外观检测：设备无物理损伤，包装完好，配件齐全。 2、安装调试验收（试运行期） 2.1 系统联调：所有设备（软件和硬件等）需完成集成调试，实现无缝协同运行。 2.2 稳定性测试：连续运行72小时无故障（如死机、卡顿、数据丢失）。 3、最终验收（交付使用） 3.1 功能达标：通过采购人指定的稳定性测试。 3.2 文档移交：提供全套技术文档（操作手册、系统架构图、维护指南）及培训记录。 3.3 用户签字确认：由使用部门（如院系教师、实训管理员）签署验收合格报告。

12.10	合同融资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各响应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响应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响应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12.11	分包说明	除本条规定外，分包按第 1.11 条执行。 1、本项目中包含有零星改造或者装修工程等环境改造，要求由专业工程公司进行分包。（分包或不分包均可，但实际施工承接单位必须具有相应施工资质）。承接单位须满足以下条件：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其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拟派负责人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以上材料投标人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只需在文件中提供承诺函，项目实施时采购人核验资质并存档） 2、承接单位对施工人员做好安全施工管理和培训，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安全问题由中标人负全部责任。 不得将本项目主体设备供货、安装及调试工作分包，也不得将本项目全部转包或违法分包。
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注意事项 1.1 本项目实施电子评标 1.2 开标会议因网络、系统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开评标系统未下载获取到投标单位上传的已加密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可以提供与上传已加密投标文件同 ID 的未加密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由招标代理授权后自行导入到开评标系统，投标单位不能提供或者提供与上传已加密投标文件非同 ID 的，导致不能导入投标文件的，自行承担不能参与后续开评标活动的后果。 1.3 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 CA 锁不当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投标人自行承担不能参与后续开评标活动的后果。 1.4 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没有使用本工程规定的投标制作软件（投标制作工具中心网站下载中心下载）编制投标文件，由此产生的解密失败等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1.5 注意事项：关于 CA 锁 PIN 码，就是 CA 的个人识别密码，用来保护自己的 CA 不被他人使用，投标过程中如果输入错误口令过多，导致当前 CA 锁被锁定，由于 pin 码的再次开通 CA 公司需要一定时间，开标过程中由于投标人自己忘记 pin 码而导致 CA 锁被锁定无法导入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由投标人负责。

特别提醒：

因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模式，特别说明如下：

2.1 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2.2 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必须使用经测试过的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投标过程。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3 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两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投标文件，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开标会议。

2.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

2.5 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进行解密、唱标、确认开标、评审结果查看等操作，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2.6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远程解密方法详见操作手册），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2.7 若投标人已申请多把 CA 锁，请注意使用差别，确保制作上传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解密时使用的 CA 锁是一致的，否则造成解密失败的，由投标人负责。

2.8 投标文件唱标结束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确认开标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在线签章自行实施远程确认开标（投标人远程确认开标方法详见操作手册）。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CA 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确认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确认开标的，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确认开标操作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确认开标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2.9 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解密、唱标、确认开标、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2.10 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 及以上），品茗驱动和 VLC 播放器（可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下载）。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2.11 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

2.12 交易中心工作时间

上午 9：00—12：00 下午 14：00—17：00

CA 锁办理、延期相关事宜：0395-2969901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0395-2961908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901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152

QQ 群：465366072

1. 总 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采购。

1.1.2 本采购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采购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采购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合同履行期限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采购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合同履行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格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负责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4) 与本采购项目的负责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5) 与本采购项目的负责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6) 被责令停业的；
- (7) 被暂停或取消响应资格的；
- (8)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9)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出现重大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响应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项目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本采购项目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不组织）

1.9.1 投标人自行踏勘项目现场，采购人不再组织。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投标人自行踏勘项目场地和相关周边环境后编制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对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自行负责。

1.9.5 投标人若中标后自行负责协调项目现场周边环境并承担相关费用。

1.10 采购预备会

1.10.1 本次项目不召开采购预备会。

1.11 分包

不允许（本项目所含零星改造及装修装饰工程除外，该类内容可按第12.11条执行）

2、采购文件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本采购文件包括：

- 1、 采购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 4、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 5、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2.2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 15日前，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luohe.gov.cn/>）”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采购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采购文件，并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luohe.gov.cn/>）”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果修改采购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4 采购文件的解释

采购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解释均依据本采购文件及有关的法律、法规；在评标时若出现采购文件无明确说明和处理情况时，由评标委员会讨论确定处理方案；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对处理方案有争议时，采取少数服从多数的投票方式确定。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 投标函
3. 开标一览表
4. 投标分项报价表
5. 货物说明一览表
6. 技术规格偏离表
7. 商务条款偏离表
8. 投标产品技术证明文件
9. 售后服务计划、技术培训计划
10. 资格证明文件
11.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 1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3. 投标承诺函
- 14.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响应报价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8.10 项规定。投标人的响应报价应综合考虑完成本项目周期内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

投标人的报价应根据采购要求由投标人参照相关收费管理规定,并结合市场行情、本项目实际情况和自身实力,自主合理报价;

3.2.2 投标人要按响应报价明细表的内容填写,如果分项报价与单价不符,则以单价为准;小写与大写不符,以大写为准。

3.2.3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投标人的响应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3.2.4 投标人只能提出一个不变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价。

3.2.5 投标人的响应报价表加盖响应单位公章。

3.2.6 如响应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7 对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列出的赠送条款,在评审时不得作为价格评分因素或者调整评标价格的依据。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luoh.gov.cn>)”进行公布。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件的要求,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但需提供投标承诺函。

3.4.2 投标承诺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完成承诺,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承诺函具有法律约束力,违背相关承诺的投标人,采购人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5 资格审查资料

开标后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涉及资格审查的资料上传至企业信息库中。

投标人无需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3.6 备选投标方案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响应函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采购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有关合同履行期限、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7.4 电报、电传和传真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4、响应

4.1.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1.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4.1.3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2.1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否。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5.1款的规定，本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由法人或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

投标人代表还需要携带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法人章、单位公章），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完成签到、投标文件解密等。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公布投标单位信息；
- （3）解密标书；
- （4）唱标；
- （5）开标结束。

6、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采购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采购、评标以及其他与项目采购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合同授予

7.1 中标公告

7.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7.1.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7.1.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7.1.4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7.1.5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要求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7.2 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7.3 中标通知书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7.4 履约保证金

7.4.1 本项目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历天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7.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5.3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7.5.4 如采购人或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

7.5.5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7.5.6 如中标人不按本章第 7.5.1 项约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中标决定。采购人可在中标候选人中重新选定中标人或者重新招标。

8、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通过资格审查少于 3 个或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9、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9.3.1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五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3.2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一)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二)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 (三)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四)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五）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六）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七）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质疑投诉

9.5.1 若投标人认为其投标未获公平评审或招标文件、评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质疑书原件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期限的计算，依照下列规定办理：

- （一）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9.5.2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不予受理：

- （一）质疑投标人全称、地址、法定代表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邮政编码等；
- （二）被质疑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质疑的具体事项、明确的请求和主张；
- （四）质疑所依据的法律依据（具体条款）、具体事实和具体理由。质疑书依据理由部分只有主观陈述、推理、猜测等，而没有提供客观事实依据、法律依据的；
- （五）质疑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及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属于保密或者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投标人必须提供正常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投标人不能提供或者拒绝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的，通过非正常途径和非法取得的虚假信息属于无效质疑；
- （六）充足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 （七）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 （八）提起质疑的日期。

9.5.3 投标人质疑实行实名制并须在质疑书上署名。投标人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当得利、实现非法目的。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章并加盖公章；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主要负责人签章并加盖公章。投标人其他工作人员或代理人员在质疑书上的署名不具有法律效力。

9.5.4 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授权委托书应当由委托人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9.5.5 提交质疑书时，投标人应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理质疑事宜的，还应提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投标人是法人的，应一并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投标人是其他组织的，应一并提交其他组织营业执照和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投标人应当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原件经采购人核对无误后返还。

9.5.6 质疑书提交方式。投标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以书面形式线下或线上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以电子邮件、传真等其他方式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不是投标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

9.5.7 投标人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标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9.5.8 采购人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若质疑涉及招标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政府采购的管理部门审查。采购人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9.5.9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10、信用记录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在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11、政府采购政策

11.1 投标产品符合国家环保、节能标准,并载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且具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投标人必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和文件等),将分别给予投标人在评标办法中规定的标准分值进行加分评审。

11.2 如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要求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1.3 采购货物为**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的**,必须符合强制性标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1.4 优先采购本国产品。采购进口产品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依法办理论证、审批手续。

11.5 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必须执行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应当对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认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认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未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不予认可。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实际签订的为准)

货物(设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编号)

签署地点: 漯河职业技术学院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_____

根据_____ (项目名称) 的中标通知书和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 经甲、乙双方协商, 于____年__月__日签订本合同。

一、产品(货物或设备)明细及报价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进口设备须标明 英文名)	品牌/型号	制造厂 (商)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质保期
1									
2									
3									
...									
合计	人民币(大写):								

单价附: 1. 技术规格书(技术参数及要求)

2. 售后服务承诺

3. 质保期须同投标文件承诺一致

二、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合同价款的组成: 货物(设备)价款及运输、装卸、安装及相关材料费、调试费、软件费、保修、人员培训、税金等全部费用。

三、质量及技术规格要求

1. 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全新货物(设备)(包括零件、附件、备品备件等), 货物(设备)的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其产品为原厂生产, 且应达到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中明确的技术标准。

2.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_____日历天内(依据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供货期填写天数)完成所有货物(设备)安装调试, 试运行正常后由甲方组织验收。如甲方无正当理由, 不得

拒绝接收；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甲方有权采取适当的方式对乙方产品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以及安装质量和进度等进行检查。

四、交货时间、地点与方式

1. 乙方应于合同生效后_____日内将货物（设备）运到甲方指定地点_____，并按合同要求安装、调试完毕，具备使用条件。

2. 乙方负责所供货物（设备）包装、运输、安装和调试，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甲方为乙方现场安装提供水、电等便利条件。

3. 安装过程中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法律责任。

4. 乙方安装人员应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相关制度，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5. 货物（设备）交付使用前，乙方负责对提供货物（设备）进行看管，并承担货物（设备）的丢失、损毁等风险。

6. 乙方交由承运人运输的在途货物（设备），由乙方承担毁损、灭失的风险。

五、交付、安装调试及人员培训

1. 到货检查。到货后，甲乙双方检查仪器设备内外包装是否完好，有无破损、碰伤、浸湿、受潮、变形等情况。如发现上述问题，应做详细记录，并拍照留据。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接收，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2. 开箱（实物及数量参数）清点。到货后开箱检查仪器设备及附件外表有无残损、锈蚀、碰伤等，检查随机资料是否齐全，如仪器说明书、操作规程、检修手册、产品检验合格证书等。以装箱单为依据，逐件核对检查主机、附件的规格、型号、配置及数量。以供货合同为依据与装箱单进行核对，做好货物（设备）验收清单记录。

3. 安装调试：乙方负责对货物（设备）免费进行安装调试，并使其投入正常运行。

4. 质量核验。按照合同条款、货物（设备）使用说明书及操作手册的规定和程序进行安装、调试后进行质量核验，乙方技术人员参加，必要时可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或政府主管部门）进行核验，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核验时对照货物（设备）使用说明书，进行各种技术参数测试，检查货物（设备）的技术指标和性能是否达到要求，做好质量核验记录。核验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移交所供货物（设备）完整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及相关资料。若货物（设备）出现质量问题，应将详细情况书面通知供应商。

5. 人员培训：乙方免费对甲方人员进行完整的业务及服务培训，使其达到正确掌握货物（设备）使用要求。

六、验收

货物（设备）在完成安装调试、人员培训，正常使用一段时间后，由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验收申请，甲方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增加出厂检验、安装调试检验等多种验收环节，特殊情况下

可以组织第三方共同验收，验收结束出具验收报告，自货物（设备）验收合格并交付给甲方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七、付款方式

项目验收合格且开具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转账支付全部款项。

八、合同的履行、变更和解除

1. 合同签订后即具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须认真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合同。
2.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如因项目需要变更，须经双方书面认可后方可变更。
3. 发生以下情况，经甲方通知乙方未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1）乙方拒绝接受甲方的管理；
- （2）合同执行期间，乙方因自身问题不能正常供货，致使供货期严重延误；
- （3）所供货物（设备）不符合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及本合同约定；
- （4）所供货物（设备）不符合验收标准；
- （5）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九、违约责任

1. 除如因战争，严重水灾、台风、地震等自然灾害，政府政策的重大变动等政府行为和其它甲乙双方认可的不可抗力事件外，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

2. 若乙方所供货物（设备）的品牌、型号、规格、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运行等，不符合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采购依据）规定和合同规定的，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如无法更换或更换后仍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支付合同价款的_____%的违约金。因乙方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的，则按逾期交货处理，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3. 乙方不能按时供货，除不可抗力事件外，每拖延一日应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乙方逾期三周不能交付货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_____%的违约金，同时追究乙方责任。

5. 乙方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后和安装过程中，甲方发现乙方所供货物（设备）、配件、施工工艺等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每次不低于_____元的违约金处罚，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6. 项目验收合格后，因甲方原因未按期支付货款的，应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补偿乙方损失。

7. 本货物（设备）的免费质保期为三年，如乙方违反《售后服务承诺》约定未及时履行保修义务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_____元。甲方因乙方违约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相应维修费用，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另行支付。

十、争议解决

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甲乙双方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合同签署地点或上一级质量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质量合格，鉴定费由甲方承担；鉴定质量不合格，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违约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也可直接起诉。

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直接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署地点的人民法院诉讼。

甲乙双方以签订合同时各自法人登记注册地为有效的送达地址，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送达该地址视为有效送达；如发生诉讼，该地址作为全部诉讼程序和执行程序的送达地址，具有发生在人民法院签署送达地址确认书的法律效力。如变更送达地址，需书面告知对方。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成后自行终止。招标（采购）和投标（响应性）文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2.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标通知书、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招标（采购）文件及补充通知。如果乙方的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高于国家行业标准的，以投标文件及其附件为准。

3. 本合同生效之后，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除了承担违约金外，还要承担守约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所支付的一切费用。

4. 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技术规格书(技术参数及要求)、售后服务承诺均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合同附件须各方加盖公章，合同正式文本中请删去本括号内的内容）

（下无正文）

甲方：漯河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附授权委托书）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第四章 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货品清单及技术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参数	数量
1	商业数据共享实务课程平台	1. 智能平台包括智能体构建器、技能管理、知识库管理、数智员工管理和智能助理管理。 2. 智能体构建器是基于大模型的智能体开发平台，支持在一个智能体中可以关联API服务、意图流、知识库，通过大模型编排，快速构建适用于各种不同应用场景用途的智能体。 3. 支持构建智能助理和数智员工两种类型的智能体，支持构建单Agent和多Agent两种模型的智能体。支持在PC端、WEB端应用智能体。 4. 支持上传自定义形象，为智能体设置形象，设置性别、密码、岗位标签及智能体简介。支持角色与任务设定。支持设置开场白和引导示例。支持变量设置，让智能体记住页面上下文或者自定义变量信息，并支持在API服务和意图流执行时使用变量。支持自定义兜底话术和大模型自动生成话术。支持是否开启流式输出、是否展示智能体思考过程、设置快捷指令。支持通过@智能体的方式，切换到需要应用的智能体中。支持添加智能体协作者，协助者可以共同编辑、提交修改和发布智能体。 5. 支持自研企业服务大模型、通用大模型选择，满足不同场景的大模型的应用。 6. 支持将智能体发布，用户可在探索中直接与所需的智能体进行对话。 7. ★平台应提供流程管理能力，支持业务流设计，提供图形化的流程设计器进行流程建模。平台至少支持采购、销售、费用、人力、财务等5大领域业务流可视化配置，支持通过拖拽单据组件的方式配置业务流程，单据组件支持黄色、粉色、绿色、紫色、蓝色等不少于5种颜色的主题色配置。（需提供不少于三张软件功能截图，截图需包涵参数中全部功能，否则不得分） 8. ★平台在配置业务流程规则信息时应至少包含推单规则、拉单规则和回写规则等3种方式。推单规则应提供基本信息、过滤设置、触发设置、生单方式、转换规则等6种规则配置。过滤设置应提供公式编辑器，支持函数和变量两种配置，函数中应提供不少于25种数学函数，不少于17种字符串函数，不少于12种时间函数，不少于6种系统函数，不少于13种聚合函数，不少于5种业务函数。推单规则应至少支持手工触发、单据动作、流程介绍等7种触发设置，应至少支持不少于3种推送方式。转换规则支持目标单据、目标字段的选择配置，支持常量、简单映射、公式计算三种关联选择，支持来源单据、来源字段的选择配置。（需提供不少于三张软件功能截图，截图需包涵参数中全部功能，否则不得分） 9. 平台支持工作流设计能力，至少支持财务、人力、费用、采购、销售等5大领域的工作流设计。支持通过拖拽节点的方式配置工作流，在配置工作流时，支持快捷设置、自定义动作名称、流程变量设置、流程字段权限、属性设置等8个功能。节点设置支持参与人、抄送人	1套

	、操作、时限、业务活动规则的配置。支持按照用户、岗位、职务、角色、部门等5种方式配置参与人、抄送人。操作规则支持设置任务处理时的操作、退回规则、指定规则、加签规则等。时限规则可设置当前办理人超时提醒。 10. ★平台支持配置法人核算目的和利润中心核算目的的核算规则。支持按照企业账号级、账簿类型级、账簿级设置科目对照表。支持在事项分录中同时查询业务信息和财务信息，构建业财大数据底座。（需提供不少于三张软件功能截图，截图需包涵参数中全部功能，否则不得分） 11. 支持设置管控规则，支持设置统一的核算要素、会计期间、本位币、分摊分配规则、内部结算规则等。 12. 支持稽核规则，提供业务财务融合在数据流逻辑层面进行检查校验，保证提供合规、真实、有效、符合财务核算要求的数据。 13. ★支持智能月结，支持根据企业核算目的选择配置不同的期末月结方案，自动进行月末结账检查工作、自动完成月末结账工作，且支持将月结工作通过系统平台、邮件方式进行通知。（需提供不少于三张软件功能截图，截图需包涵参数中全部功能，否则不得分。） 14. 支持使用AI智能体进行出差申请单智能生成，AI智能审批出差申请单、AI商旅智能预定、AI差旅报销智能生成、AI智能审批报销单、AI财务智能稽核审批、AI智能结算付款。 15. ★需包含智能财税一体化系统概述、组织管理、基础档案管理、事项会计中台配置、总账管理、智能费用管理、库存与存货核算、智能采购与应付管理、固定资产管理、薪资管理、生产成本管理、期末管理、报表管理、增值税业务处理、智能税务处理等章节内容。（需提供不少于三张软件功能截图，截图需包涵参数中全部功能，否则不得分） 16. ★平台支持智能业务单据助手和协作管理。如在填写销售订单时，支持在单据右侧显示业务助手，支持附件上传、附件下载，支持单据协作，支持在单据评论区进行文字、图片、文件、表情等评论。可以通过全局联查的方式，联查整个业务流程，直接点击单据进入单据详情页或查询凭证信息。（需提供不少于三张软件功能截图，截图需包涵参数中全部功能，否则不得分） 17. 支持固定资产初始化、固定资产概览、固定资产基础设置、固定资产期初录入、固定资产期初建账等期初处理，支持固定资产新增、固定资产调整、固定资产转移、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及固定资产处理等固定资产核算功能，支持固定资产卡片查询、固定资产会计事务查询，支持折旧计提、折旧清单、折旧分配表查询，支持固定资产盘点，支持固定资产关账、固定资产批量关账、固定资产结账、固定资产批量结账等期末处理，支持固定资产总账、固定资产明细账、固定资产台账、固定资产原值概览表、固定资产累计折旧概览表、固定资产统计分析表、固定资产折旧计算表、固定资产折旧明细表等账表查询。 18. 支持在客户档案、供应商档案界面直接通过企业核实来核实企业工商信息，核实成功后系统自动将核实后的工商信息回写到客户档案中。企业核实中包括公司名称、电话、官网、邮箱、地址、简介、基本信息、上市信息、财务报表、司法风险、经营风险、经营信息、企业发展、知识产权、投资版图、企业架构、股权穿透、产权树及实际	
--	---	--

		控制人等信息。基本信息包括工商信息、同行分析、发起人/股东、对外投资、分支机构、主要人员、变更记录等。上市信息至少包括财务简报、财务分析、分红情况、发行相关、股本变动及配股情况等。 19. ★支持在客户档案、供应商档案中直接通过企业核实查企业、核实和经营分析。通过在查企业界面输入企业信息，直接查询企业的信息。支持通过经营分析直接调用企业画像AI智能助理，通过与AI智能助理的自然语言对话，查询企业信息。（需提供不少于三张软件功能截图，截图需包涵参数中全部功能，否则不得分）。	
2	会计发展虚拟展厅系统	1、XR设备兼容性开发要求 采用OpenXR行业标准架构，实现跨平台设备适配支持主流VR/AR/MR设备接入（如HTC Vive、Oculus Quest、Hololens等）提供设备性能动态优化机制，确保帧率稳定在60FPS以上 2、交互设计开发要求 支持交互响应延迟≤50ms，可以在虚拟展厅任意行走，并且在固定点位可以播放视频。 ★3、虚拟展厅开发要求 空间规模：1000m³ 探索模式：自由漫游+导览路径场景分区： 史前会计区（结绳记事） 古代会计区（文字/数字）：至少包含四个朝代会计案例介绍 近代会计区（制度发展）：包含民国、新中国成立后、21世纪以来三个阶段的制度案例介绍。 现代会计区（信息化演进阶段介绍）： 企业案例区（至少包含一家国内成立10年以上财务软件服务商企业，完整涵盖会计文化的现代化转型的阶段发展等） 4、交互内容开发要求 采用三维叙事架构实现会计文化五阶段展示： 结绳记事：力反馈交互 文字数字：甲骨文/算盘3D拆解 制度发展：复式记账法演示 信息化转型：电算化→云会计演进 企业案例：发展史全景介绍 5、教育游戏开发要求 至少包含1个会计文化发展交互小游戏，可以让用户快速、直观的了解和体验会计发展史，支持虚实交互。	1套
3	智慧工坊实践智学平台	1、企业基础财务自动化模块 核心功能：实现财务基础操作的自动化处理，覆盖资金支付、费用摊销、汇率管理及银企对账等关键场景。 细化要求： 资金支付自动化工具：需支持网银系统对接，实现付款指令自动生成、审批流转跟踪及支付结果反馈的全流程闭环管理； 长期待摊费用处理工具：支持按预设规则自动计算摊销金额、生成摊销凭证并推送至财务系统，支持多维度摊销规则配置； 汇率管理自动化工具：包含汇率数据定时采集（对接权威数据源）、汇率信息自动录入财务系统及异常汇率预警功能；	1套

	银企对账自动化工具：支持银行流水与企业账务数据的自动匹配、差异项标识及对账报告生成，支持多账户、多币种对账场景。 配套要求：每个工具需提供完整的业务场景说明、流程模拟演示、需求分析报告、技术方案设计文档、实际应用案例及项目实施总结，并附操作演示视频。 2、企业税务管理自动化模块 核心功能：实现税务处理全流程自动化，覆盖发票管理、个税及增值税申报等合规性场景。 细化要求： 发票智能核验工具：支持增值税发票（含专票、普票）的批量扫描识别、真伪查验、信息提取及异常发票标记； 发票开具自动化工具：对接业务系统实现发票信息自动获取、开票数据校验、电子/纸质发票开具及开票结果回传； 个税申报自动化工具：支持员工个税数据批量采集、专项附加扣除信息校验、申报表自动填报及申报结果反馈； 增值税申报自动化工具：实现销项/进项数据自动汇总、申报表逻辑校验、申报数据一键提交及申报状态跟踪。 配套要求：项目交付时需提供同基础财务模块，需提供场景说明、流程演示、方案设计、应用案例、总结报告及演示视频。 3、企业资金管理自动化模块 核心功能：优化资金到账信息处理效率，实现资金通知发布、认领及对账的自动化管理。 细化要求： 银行到账通知自动化工具：支持银行回单信息实时采集、到账通知自动生成（含邮件/短信/系统内通知）及通知状态跟踪； 到账通知智能认领工具：对接ERP系统获取客户/供应商信息，实现到账金额与业务单据的自动匹配及认领结果推送； 资金对账自动化工具：支持银行流水与企业账务数据的多维度匹配（金额、摘要、交易对手）、差异项分类展示及对账底稿自动生成。 4、企业费用报销自动化模块 核心功能：重构费用报销流程，实现从制度管理到报销填报、对账及流程优化的全链路自动化。 细化要求： 费用管理制度数字化工具：支持企业费用政策（差旅标准、补贴规则等）在线配置、员工端政策查询及报销数据合规性自动校验； 差旅报销流程自动化工具：覆盖经理/研发专员等差旅场景的报销单自动填报（对接商旅平台/行程单数据）、审批流程自动触发及异常单据拦截； 商旅平台对账自动化工具：实现携程等商旅平台订单数据与企业报销数据的自动比对、差异项标识及对账报告生成； 5、企业销售业务自动化模块 核心功能：打通销售全流程数据链路，实现订单管理、收入确认、收款处理及客户维护的自动化。 细化要求： 销售订单管理自动化工具：支持电商平台/CRM系统订单数据自动抓取、订单信息校验（价格、库存）及ERP系统订单自动录入；	
--	--	--

		收入与成本确认自动化工具：对接业务系统实现收入确认条件自动判断、成本数据匹配及财务凭证自动生成； 收款与核销自动化工具：包含银行收款数据自动采集、ERP收款单批量导入、应收款项自动核销及核销差异预警； 销售流程优化工具：覆盖销售流程问题诊断（如订单录入滞后、收款数据脱节等）、改进需求分析、RPA方案设计（如客户维护机器人、收入确认机器人）及应用效果评估。 ★6、企业采购业务自动化模块 核心功能：实现采购全流程（从供应商管理到三单匹配）的标准化与自动化处理。 细化要求： 供应商管理自动化工具：支持供应商信息采集、资质审核流程自动化、供应商档案维护及等级动态更新； 采购订单管理自动化工具：对接需求系统实现采购需求自动汇总、订单数据校验、ERP订单自动创建及订单状态跟踪； 三单匹配自动化工具：实现采购订单、入库单、发票信息的自动比对（数量、金额、规格）、差异项分类处理及匹配结果推送； 采购流程优化工具：包含采购流程问题诊断（如三单匹配效率低、订单录入错误率高等）、改进需求分析、RPA方案设计（如供应商维护机器人、订单录入机器人）及应用效果评估。 配套要求：需提供流程说明、问题梳理报告、方案设计文档、机器人应用案例（如三单匹配、供应商维护）及改进建议。 7. ★为配合销售业务场景机器人练习，系统应内置足量教学实训样例数据，销售场景订单数据不少于2000条，订单信息需包含宝贝、单价、数量、售后、买家、交易状态、实收款、评价。（需提供不少于三张软件功能截图，截图需包涵参数中全部功能，否则不得分） 8. ★为配合销售业务场景机器人练习，系统应内置足量教学实训样例数据，销售场景支付数据，订单数据不少于300条，支付数据需包含入账时间、支付宝交易号、商户订单号、对方信息、账务类型、收支金额（元）、账户余额（元）、备注、操作等信息。（需提供不少于三张软件功能截图，截图需包涵参数中全部功能，否则不得分） 9. ★为配合费用业务场景机器人练习。系统需开发仿真商旅平台，系统应内置足量教学实训样例数据，总条数不少于300条，支持查看消费单明细，包含月结机票，月结火车票，月结会员酒店，月结协议酒店等数据。数据包含订单号、会员卡号、乘机人、部门、预订日期、起飞时间、航班、航程、成交净价等。（需提供不少于三张软件功能截图，截图需包涵参数中全部功能，否则不得分） 10. 为配合采购业务场景机器人练习。系统需开发WMS仿真系统。支持填写库存需求平衡表。系统应内置足量教学实训样例数据，系统内置数据不少于800条，包含商品编码、产品线、物料销售分类、商品名称、颜色分类、尺码、期初库存、电商需求数量、卖场需求数量、非出口需求、出口需求、期末安全库存、采购需求等数据。	
4	全景交互式虚拟仿	1. 沉浸式空间认知与环境导览： 核心描述：构建高精度、1:1还原的FSSC全场景三维虚拟环境，覆盖业务处理区、报账开放区、结算中心、资金管理区、副总经理办公室、会计档案室、专家中心、服务管理区等关键功能区域。	1套

	真实实训系统	2. 全流程核心业务链沉浸操作与认知构建： 核心描述：提供覆盖FSSC核心业务链的完整、端到端沉浸式操作体验。学员将以第一人称视角，在高度仿真的虚拟环境中，逐步实操演练“单据填制 -> 业务审批 -> 财务初审 -> 专业审核 -> 合规复核 -> 资金结算 -> 凭证生成与审核”等关键环节。 3. 多终端融合实训架构 跨平台无缝接入 支持Windows PC与VR一体机双端协同运作，实验数据实时云端同步，确保训练进程跨终端连续性。采用统一身份认证机制，实现实验进度断点续训与设备无关性操作。实验过程透明化管控 4. 教师端智能监管中枢 实验资源动态调度 教师可对VR实验任务实施一键发布/回收，支持按班级、小组或个人设定可见性策略 5. 沉浸式监课系统 教师通过PC或VR头盔以第一人称视角介入实验场景，同步观测学生操作流与决策路径。 双维度学情诊断 学员维度：追踪历史训练频次、耗时分布分析； 实验维度：生成群体通过率热区图、成绩统计、高频错误操作分析报告。 6. 学生端沉浸式训练体系 (一) 全场景交互设计 PC端操作：键鼠复合控制实现场景自由漫游，支持背景音乐情境化切换与AI助手语音唤醒； VR端操作：六自由度手柄协同空间定位技术，通过物理引擎驱动自然交互行为。 (二) 闭环训练机制 无限次强化训练：历史操作数据自动存档，支持跨次训练效果对比分析； 实时反馈系统：操作得分即时弹窗提示，错误步骤自动关联知识库推送补救方案。	
5	助教机器人	1. 整机尺寸：约500*500*1300mm 2. 整机净重：约30Kg 3. 产品配色：均可 4. 外壳材质：ABS 5. 屏幕尺寸：14"及以上，分辨率：1920×1080（1080P）及以上 6. 操作系统：支持至少1种以上大模型系统，支持多传感器融合，通过大模型agent感知决策执行任务。 7. 传感器：导航传感器，需要有雷达，里程计，惯性测量单元。 8. 头部运动：头部俯仰角度不低于-15° ~ 40° 9. 手臂运动：双臂可摆动，前后摆动范围不低于-40° ~ 120° 10. 交互能力：支持AI语音交互+触摸屏操控+人体识别/唤醒 11. 手臂协调能力：支持在导览讲解，语音交互中，通过手臂配合表达，能够对语音交互的拥抱等指令，做出手臂动作响应。 12. 二次开发能力：有自有二次开发平台，提供基本接口，支持有能	1台

		力客户基于平台进行二次开发定制。 13. 智能答疑 可通过助教机器人、学生端、教师端进行提问，获取精准的教学资源答疑。 可通过任意入口进行提问并获取答案。 1) 课程智能答疑：连接智能化课程资源包，根据自然语义识别学生的提问，搜索知识库，并匹配问题进行文字、图片、视频等多种格式针对性回答，帮助学生课前、课中、课后均可实时与助教进行沟通，学习掌握不了解的知识。 2) 日常对话：系统预置常见的天气、新闻等语义包，支持学生老师与机器人进行闲聊对话，帮助活跃下课气氛，建立学生与机器人助教的友好关系。 14. 智能宣讲 1) 课前智能宣讲：支持课前根据教师语音或文字指令打开课前预习内容，供学生预习； 2) 智能巡航导览：支持根据设定的地图路线，在不同的定位地点进行语音及图片介绍，帮助学生理解实训内容或引导领导参观学院。 3) 智能引导：可自动识别人脸，并进行对话；可通过设定的内容和路线作为向导进行介绍。	
6	实 训 场 地 改 造	拆除工程：墙面拆除30m²，35m²实墙，35m²龙骨墙，顶面拆除100m²，垃圾清运。 吊顶工程：带造型铝扣板吊顶，面积约120m²。 灯具：600mm×600mm LED灯12个，包含安装。 墙面工程：墙面漆，腻子，施工面积200m²。 地面修复：地砖修复，预估铺贴10m²（含瓷砖，沙子，水泥，人工，上楼）。 窗帘：安装南、北双侧遮光窗帘，南墙30米，北墙30米。 水电改造：电路改造，水管局部改造，采用国标材料，总长100米。 文化墙：文化墙面9个，门牌1个，亚克力材质，面积10m²。 格栅：走廊安装实木纤维格栅装饰，面积10m²。 杂项：卫生打扫，垃圾清运。 设备迁移：室内原有设备拆除，搬运。	1项

二、项目支付条件及付款方式：

1、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2、付款条件：经验收合格，采购人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合同条款支付。

三、售后服务要求：

1) 所有产品均提供三年免费质保。

2) 提供 7*24 小时的技术支持及咨询服务。

四、项目验收要求：

1、到货初验

1.1 核对清单：设备型号、数量、配置需与招标文件及分项报价表完全一致，附带出厂合格证、保修卡、原厂证明。

1.2 外观检测：设备无物理损伤，包装完好，配件齐全。

2、安装调试验收（试运行期）

2.1 系统联调：所有软硬件设备需完成集成调试，实现无缝协同运行。

2.2 稳定性测试：连续运行72小时无故障（如死机、卡顿、数据丢失）。

3、最终验收（交付使用）

3.1 功能达标：通过采购人指定的稳定性测试。

3.2 文档移交：提供全套技术文档（操作手册、系统架构图、维护指南）及培训记录。

3.3 用户签字确认：由使用部门（如院系教师、实训管理员）签署验收合格报告。

五、项目培训要求：

软件产品需提供原厂技术服务，培训人数不受限制，直到用户熟练掌握为止。需提供培训材料、产品手册、培训视频等培训相关内容。

第五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一、评标方法

-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值 100 分。

二、评标原则：

- 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2、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定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三、评标委员会

1、评标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含）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专家从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人员对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

2、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3、招标采购单位就招标文件征询过意见的专家，不得再作为评标专家参加评标。

4、评委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综合比较和评价，独立评审。

四、评标纪律

1、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3、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4、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和比较。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5、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6、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主动回避。

7、参加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 and 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8、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

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遵守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评标的相关规定。

五、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除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恶意串通、视同串通投标情形外，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八）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2、澄清有关问题

2.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综合比较与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1项至第3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65%。），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 提供相同品牌全部产品或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评分最高者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购人确定本项目核心产品： 商业数据共享实务课程平台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 3.4 规定处理。

3.5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价格打分，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一次报价为准。

3.6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4、评标结果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2 投标人的评审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审得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审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按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排名在前三名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4.5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响应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 3.7.3项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的要求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超过最高限价。
2.1.2	资格审查标准	营业执照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	符合第一章采购公告第二条“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备注：投标人需将资格审查证明材料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企业信息库进行上传登记，以方便代理机构方便查询核实，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2.1.3	符合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 1.3.1 项规定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 1.3.2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 1.3.3 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 1.3.4 项规定
		交货期	符合投标文件要求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3.3.1 项规定
		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报价部分：30分； 技术部分：56分； 商务部分：14分；
2.2.2	价格分（30分）	投标价格（30分）	1.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合格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times 100$ 2. 供应商的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电子交易系统中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价格扣除：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参加投标的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政府采购政策不重复享受。格式要求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2.2.3	技术部分（56分）	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响应（35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的配置及响应招标文件情况进行打分评审，所有条款均符合招标文件技术参数与要求，得35分； 1. 带“★”号的技术参数为关键性技术要求，有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 2. 不带“★”号的技术参数为一般性技术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0.5分，扣完为止。

			注：（技术参数条款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 以提供符合要求的相应证明材料作为得分依据，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不符合要求视为负偏离）
		项目实施方案 (9分)	根据投标人项目实施方案的组织机构合理程度、安装调试、技术方案、保障措施等进行评审： 1. 方案可行性强、组织机构合理、人员配置充足、措施得当，得9分； 2. 方案可行、组织机构较合理、人员配置够用、措施可行，得6分； 3. 方案可行欠缺、组织机构基本合理、人员配置够用、措施一般，得 3 分； 4. 缺项不得分。
		供货进度保障措施 (5分)	根据供货计划的科学合理及可控性，运输方案的安全可性，交货标准的清晰程度等方面打分。 1. 方案和计划内容十分完整、准确详实、全面合理、逻辑清晰、可行性程度高的得5分； 2. 方案和计划内容基本完整、基本详实、基本合理、逻辑基本清晰、可行性程度较强的得3分； 3. 方案和计划内容较完整、较详实、较合理、逻辑较为清晰、可行性程度一般的得1分； 4. 缺项不得分。
		质量保障措施 (7分)	根据质量保障措施的的科学合理性，包括但不限于交付保证、产品质量保证、安装质量保证等方面打分。 1. 方案和计划内容完整、准确详实、全面合理、逻辑清晰、可行性程度高的得7分； 2. 方案和计划内容基本完整、基本详实、基本合理、逻辑基本清晰、可行性程度较强的得 4 分 ； 3. 方案和计划内容较完整、较详实、较合理、逻辑较为清晰、可行性程度一般的得1分； 4. 缺项不得分。

2.2.4	商务部分 (14分)	业绩 (5分)	投标人提供2021年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一份得2.5分，最高5分。（需提供完整合同及验收报告，如为政府采购项目需提供完整合同、中标通知书及验收报告）
		售后服务 (6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运行维护、技术服务和售后承诺，从内容、方式、流程、售后服务保障与措施、详细程度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1.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全面、切实可行得6分； 2.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基本全面、切实可行得4分； 3.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有欠缺、针对性不强得2分； 4. 缺项不得分。
		培训方案 (3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完善程度和合理性、执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1. 培训方案完善、内容合理且执行性强（培训内容明确合理、流程安排可行、完整、项目针对性强，包含所有内容，并能按照课时合理分配培训时间和培训内容，在投标文件中详细阐述），培训服务根据指定对象针对性强，得3分； 2. 培训方案较完善、内容合理且执行性较强（培训内容、流程安排、完整性、项目针对性，按照课时分配培训时间和培训内容，在投标文件中详细阐述），培训服务根据指定对象针对性较强，得2分； 3. 培训方案一般、内容合理且执行性一般（培训内容、流程安排、完整性、项目针对性，按照课时分配培训时间和培训内容，在投标文件中详细阐述，培训服务根据指定对象针对性一般，得1分； 4. 缺项不得分。

注：

- 1、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
- 2、评分标准中所涉及到的相关证书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 3、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所有评委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_____（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投标人地址：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二、投标函
- 三、开标一览表
- 四、投标分项报价表
- 五、货物说明一览表
-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 七、商务条款偏离表
- 八、投标产品技术证明文件
- 九、售后服务计划、技术培训计划
- 十、资格证明文件
- 十一、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 十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三、投标承诺函
- 十四、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公章）：

附：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投标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二、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们收到了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同意本招标文件中有关投标有效期的规定。

（4）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公司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我们承诺，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7）我公司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9）我公司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要求。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质保期	
交货期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要求	
交货地点	
投标有效期	
其他声明	

说明：

- 1、大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 2、开标一览表中只允许有一个投标报价。
- 3、投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的全部费用。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四、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运输及保险费	技术服务费	税费	合计	质保期	交货日期	交货地点
1.													
2.													
3.													
4.													
5.													
6.	其他												
合计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注：1、如果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如果不提供投标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可另页描述。

4、本表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扩充但不得修改。

5、技术服务费是指安装、调试、运行等费用。

6、货物名称及分项须与招标文件“第四章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相对应

五、货物说明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技术参数	数量	生产商	原产地	其它
.....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注：（1）设备序号应与技术规格表一致。

（2）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可另页描述。

（3）投标人可对该产品的特性和优点作详细的文字说明。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设备名称和条款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招标文件偏差	按第四章要求提供技术证明文件，标明所在页码	按第四章要求所投设备属于强制节能产品，填写所在页码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1	设备或配置名称 1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2	设备或配置名称 1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3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说明：1. 上述此表中的“招标文件”或“投标文件”内容不得空缺，否则视为未如实、完整填写本表，对其投标按拒绝处理；

2. 本表货物序号须与招标文件“第四章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对应；

3. 请按项目编号填写此表。

4. 此偏差表投标书中出现招标文件要求的语言语句（例如：“要求供应商”、“要求不大于或不少于”、“供应商须出具、供应商提供…”）等类似字、词，将被评标委员会视为照抄复制招标文件，从而作出不利于贵公司的评审。

5.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公布（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文件要求，“其中，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他品目为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各潜在供应商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投标货物中如有涉及到上述强制节能产品时”，根据财库〔2019〕9号规定，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并将节能证书放入投标文件中。

6. 本次招标所涉及的产品，若有中国强制性认证（CCC）产品，需提供须提供有效期内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主管部门规定可采用自我声明评价方式的，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网页查询截图及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

七、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内容	标书要求	投标响应	是否偏离	备注
1					
2					
3					
4					
5					
...	...	...	...	...	...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说明：

商务条款存在偏差的必须如实、完整填写本表，否则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八、投标产品技术证明文件

（根据技术参数要求补充。）

九、售后服务计划、技术培训计划

格式自拟。

十、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后附企业简介，投标人为代理商时，还需提供生产制造企业简介。									

2、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规定提供《漯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备注：

①以上所有要求的证书或证明材料需在响应文件中按照格式提供并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②所有证照均应在有效期内，证照如需年检的、应为经年检有效的证照，以上中“近”、“前”指距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如不满足要求属无效投标。

漯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零星改造资质承诺函

致：____（采购人）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贵方发布的____（项目名称）____招标文件及相关澄清修改文件，现就本项目零星改造、装修工程等环境改造内容的分包及资质事宜郑重承诺如下：

分包原则：

本项目涉及零星改造、装修工程等环境改造内容，我方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可选择由我方自行实施或依法分包给具备相应资质的专业工程公司承担，绝不将本项目主体设备的供货、安装及调试工作进行分包，绝不将本项目全部转包或违法分包。

承接单位资质承诺：

若实施上述零星改造/装修工程，承接单位（包括我方自行实施情形）将同时满足以下资格条件：

- （1）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以上资质；
- （2）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人员与安全责任承诺：

（1）承接单位将对所有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施工管理与培训，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安全问题承担全部责任；

（2）如存在专业分包，分包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资料配合义务：

我方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按采购人要求及时提供相关企业资质、人员证书等证明材料，接受采购人对相关资料的核验并存档。

违约责任：

如我方违反上述承诺，愿无条件接受采购人作出的包括但不限于责令改正、暂停付款、解除合同、追究违约责任等处理措施，且不免除我方应承担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根据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行补充所需内容。

十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十三、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承诺人：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承诺日期：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承诺人：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承诺日期：

十四、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投标人属于中小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该声明函是针对小微企业的，非小型、微型企业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3）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附件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附件三:

监狱企业声明函

(属于监狱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货物或服务)。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要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四：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 1，生产厂为 （厂名） 2，厂址为 （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产品名称1） 的 （关键组件） 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 的 （关键工序） 5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 （厂名），厂址为 （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 的 （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